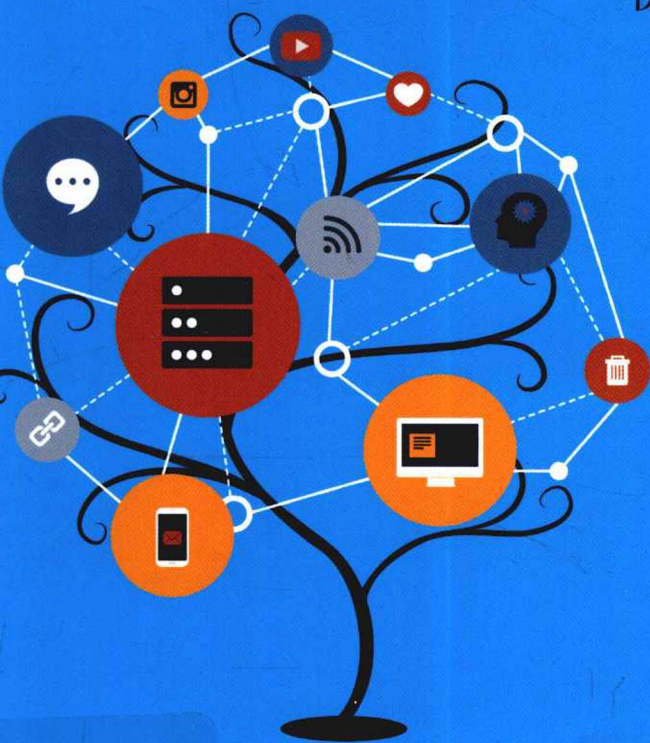


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 教育研究

侯力红 姬春林 编著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DOCUMENTATION PRESS

互联网 +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研究

侯力红 姬春林 编著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DOCUMENTATION PRESS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互联网 +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研究 / 侯力红, 姬春林编著. —北京: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2017. 5

ISBN 978-7-5189-2613-8

I. ①互… II. ①侯… ②姬… III. ①互联网络—应用—大学生—创业—教育研究 IV. ①G647.38-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87823 号

互联网 +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研究

策划编辑: 孙江莉 责任编辑: 王瑞瑞 责任校对: 张叫咪 责任出版: 张志平

出 版 者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复兴路 15 号 邮编 100038
编 务 部 (010) 58882938, 58882087 (传真)
发 行 部 (010) 58882868, 58882874 (传真)
邮 购 部 (010) 58882873
官 方 网 址 www.stdp.com.cn
发 行 者 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者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版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字 数 224 千
印 张 13.75
书 号 ISBN 978-7-5189-2613-8
定 价 58.00 元



版权所有 违法必究

购买本社图书, 凡字迹不清、缺页、倒页、脱页者, 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作者简介

侯力红，女，汉族，1975年9月生，本科，烟台南山学院讲师。研究方向：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先后发表学生思政工作论文10余篇，并多次荣获学校“先进教育工作者”荣誉称号。2011年4月被评为“山东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前 言

2015年两会上,“互联网+”一词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中,由此“互联网+”正式上升到国家战略的层面。关于“互联网+”的概念,《政府工作报告》中这样解释: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与现代制造业结合,促进电子商务、工业互联网和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引导互联网企业拓展国际市场。

也就是说,“互联网+”的对象是各个传统行业,其内涵是各传统行业充分挖掘并利用与互联网相关的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实现自身与互联网的深度融合,塑造全新的、更具有发展活力的生态体系。

自1994年互联网进入中国以来,它就已经开始了与各个行业的融合。互联网与零售的融合,诞生了淘宝、天猫、京东等电子商务平台;互联网与金融的融合,诞生了支付宝、财付通、微信支付等第三方支付平台;互联网与教育的融合,催生了MOOC等全新的教育形式……

在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大环境下,高等学校毕业生的规模随之逐年增加,大学毕业生就业形势日趋严峻,要从根本上扭转大学生就业难、层次低的困境,应该从更新转变学生的就业择业观念入手,切实推进高校学生从被动就业向自主创业转变。

2015年3月全国两会上,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把“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打造成推动中国经济增长的新

引擎。他强调,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是充分激发亿万群众智慧和创造力的重大改革举措,是实现国家强盛、人民富裕的重要途径,要坚决消除各种束缚和桎梏,让创新创业成为时代潮流,汇聚成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新动能。这一重要举措为大学生创业创新提供了有力支撑,营造了良好环境,而“互联网+”时代的到来,更为大学生创业提供了更多空间和机会。

目前,中国大学毕业生自主创业比例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差距较大,创业支持体系不完善、创新创业教育的缺失使人才的创造力和创新力没有完全释放。为此,各级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和扶持大学生创业的政策,激励大学生通过自主创业实现就业并创造出更多的就业岗位,社会各界对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关注度也越来越高。研究大学生创新创业支持体系、分析高校创新创业案例是当前学术界面临的一项紧迫任务,对于促进和激发大学生创新创业具有现实意义,为高校教育改革指明方向,提供思路。

创新创业教育是一项可以复制的工程,在探索适合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人才培养模式的基础上,对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教育进行全面的研究,找出能为高校所用、能为社会所用的创新创业教育方法,以期为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提供更多的借鉴与指导,实现高校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从而进一步推动中国教育事业的发展。

目 录

第一章 “互联网+”创新创业教育理论基础	1
第一节 “互联网+”概述	1
第二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理论基础	3
第三节 高校教育模式的建构理论	20
第四节 “互联网+”形势下创新创业教育的开展	27
第二章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发展轨迹	34
第一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演进历程	35
第二节 中国创业教育的本土创造	38
第三节 中国创业教育的“六年研究”	42
第四节 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探索与实践	46
第五节 中国创新创业教育的发展趋势	50
第三章 “互联网+”背景下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影响因素及路径选择 ..	53
第一节 “互联网+”背景下大学生创新创业的影响因素	53
第二节 “互联网+”背景下大学生创新创业的路径选择	58
第四章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人才培养目标的定位与策略	67
第一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人才培养目标的定位	67
第二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人才培养的策略	83
第五章 “互联网+”时代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的构建	116
第一节 高校设置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的目标	116
第二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建设现状分析	119
第三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建设策略	125

第四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学科化发展取向·····	129
第六章 “互联网+”时代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教学体系的构建·····	140
第一节 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教学体系建设现状分析·····	140
第二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教学体系建设策略·····	146
第三节 “互联网+”时代大学生创新创业支持体系构建·····	153
第七章 “互联网+”时代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师资体系建设研究·····	166
第一节 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师资体系建设现状分析·····	166
第二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师资建设策略·····	171
第八章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教学方法创新与科学评价·····	180
第一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教学方法创新·····	180
第二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科学评价·····	196
参考文献·····	209

第一章 “互联网+”创新创业 教育理论基础

第一节 “互联网+”概述

一、“互联网+”的内涵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中指出,“互联网+”是把互联网的创新成果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推动技术进步、效率提升和组织变革,提升实体经济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创新要素的经济社会发展新形态。在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中,互联网与各领域的融合发展具有广阔前景和无限潜力,已成为不可阻挡的时代潮流,正对各国经济社会发展产生着战略性和全局性的影响。积极发挥中国互联网已经形成的比较优势,把握机遇,增强信心,加快推进“互联网+”发展,有利于重塑创新体系、激发创新活力、培育新业态和创新公共服务模式,对打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和增加公共产品、公共服务发挥“双引擎”效应,对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形成经济发展新动能,实现中国经济提质增效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互联网+”是创新2.0推动下的互联网发展新形态、新业态,为产业智能化提供支撑,增强新的经济发展动力,促进国民经济提质增效升级,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供新环境。

早在2008年,段祺超提出“产业电子商务”理论时,就提出了一个核心观点:传统产业进行互联网转型需要走“一主两翼”的道路,所谓“一主”就是立足自身产业,以产业为主;所谓“两翼”就是互联网和金融,传统产业要借助互联网和金融两个翅膀高飞,缺少任何一个翼都飞不起来。

亿利资源董事长王文彪认为:“产融网”结合是趋势,过去一谈到产业总讲产融结合,产融结合已经解决不了根本问题,应该产业、金融与互联网

结合,“产融”向“产融网”结合,这可能是重要的发展趋势。产业解决基础问题,金融解决效率问题,互联网解决速度问题,所以三者是相辅相成的。因此,“互联网+”的关键就是“产融网”融合。

二、“互联网+”的兴起

李克强总理在2015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了“互联网+”行动计划,表示将进一步推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与现代制造业结合,促进电子商务、工业互联网和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这不仅代表了中央政府对相关产业的态度,也反映出“互联网+”在当下的快速兴起,已经成为改变生产生活方式的全新经济形态。

仅以电子商务为例,消费者可以随时随地通过移动终端完成购物,虚拟化、便捷化、概念化的消费正在取代传统的实体消费,这样的变化是带有革命性的。与此同时,经营者也充分利用互联网来搭建商业平台,进行营销宣传、实现快速扩张。笔者对有关创新型进行了相关资料查阅、调研,发现在近几年兴起的创业浪潮中,主要依托的就是移动互联网技术。如“拉卡拉”提出了“社区店+电商&金服平台+身边小店APP”的三位一体模式,这是典型的“互联网+”。另外,“人人贷”也是“互联网+”的经典案例。不仅如此,像“伏牛堂”“西少爷”等传统快餐小吃行业,也都融入了互联网技术与互联网思维,所以这些创业者自称他们的企业虽然在做餐饮,但“本质上是互联网企业”。可见,“互联网+”的兴起和快速发展,为创新创业的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

三、“互联网+”的重要意义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18年,互联网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的融合发展进一步深化,基于互联网的新业态成为新的经济增长动力,互联网支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作用进一步增强,互联网成为提供公共服务的重要手段,网络经济与实体经济协同互动发展的格局基本形成。

①促进经济发展进一步提质增效。互联网在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方面取得积极成效,劳动生产率进一步提高。基于互联网的新兴业态不断涌现,电子商务、互联网金融快速发展,对经济提质增效的促进作用更加凸显。

②促进社会服务进一步便捷普惠。健康医疗、教育、交通等民生领域互联网应用更加丰富，公共服务更加多元，线上线下结合更加紧密。社会服务资源配置不断优化，公众享受到更加公平、高效、优质、便捷的服务。

③促进基础支撑进一步夯实提升。网络设施和产业基础得到有效巩固加强，应用支撑和安全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固定宽带网络、新一代移动通信网和下一代互联网加快发展，物联网、云计算等新型基础设施更加完备，人工智能等技术及其产业化能力显著增强。

④促进发展环境进一步开放包容。全社会对互联网融合创新的认识不断深入，互联网融合发展面临的体制机制障碍有效破除，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取得实质性进展，相关标准规范、信用体系和法律法规逐步完善。

到2025年，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互联网+”产业生态体系基本完善，“互联网+”新经济形态初步形成，“互联网+”成为经济社会创新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量。

第二节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理论基础

一、概念的界定

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核心，就是要启蒙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业精神，这就需要了解创新型人才的素质要求，了解创新创业的概念、要素与特征等，掌握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所需要的基本知识。

（一）创新

“创新”起源于拉丁语，有3层含义：第一，更新；第二，创造新的东西；第三，改变。在使用之初是一个经济词汇，最初由美籍奥地利经济学家熊彼特在他出版的《经济发展理论》一书中提出。

创新是以新思维、新发明和新描述为特征的一种概念化过程，在国外的有关文献中并没有发现与“创造型人才”或“创新人才”对等的概念。一些相关的概念如“creative mind”“creative man”“creative thinking”等，大都是从心理学的角度研究创造性思维、创造性人格的特点。国外对创新人才的理解比较宽泛，他们大都是在强调人的个性全面发展的同时突出创新意识、创新能力的培养。美国心理学家吉尔福特曾把富有创造性的人的人格特

点概括为8个方面：有高度的自觉性和独立性，不肯雷同；有旺盛的求知欲；有强烈的好奇心，对事物的运动机制有深究的动机；知识面广，善于观察；工作中讲求理性、准确性与严格性；有丰富的想象力、敏锐的直觉，喜欢抽象思维，对智力活动与游戏有广泛兴趣；富有幽默感，表现出卓越的文艺天赋；意志品质出众，能排除外界干扰，长时间地专注于感兴趣的问题之中。

创新是指以现有的思维模式提出有别于常规或常人思路的见解为导向，利用现有的知识和物质，在特定的环境中，本着理想化需要或为满足社会需求，而改进或创造新的事物、方法、元素、路径、环境，并能获得一定有益效果的行为。

创新是人类特有的认识能力和实践能力，是人类主观能动性的高级表现，是推动民族进步和社会发展的不竭动力。一个民族要想走在时代前列，就一刻也不能没有创新思维，一刻也不能停止各种创新。创新在经济、技术、社会学及建筑学等领域的研究中举足轻重。

（二）创业

“创业”是一个有着丰富内涵的词语，最早是由 Kinght 于 1921 年提出的。“创业”一词的概念来源于 Entrepreneur，意为企业家、创业者。“创业”与“企业家”这两个概念在意义上存在着密切的联系。多角度去理解“创业”时会发现它存在着性质、类别、范围和过程阶段等方面的差别。创业学领域的学者们往往是从经济学的角度去给“创业”一词下定义的。杰弗里·蒂蒙斯（Jeffry A. Timmons）在《创业学》中指出：“创业是一种思考、推理和行为方式，这种行为方式是机会驱动的，注重方法和与领导相平衡。”熊彼特（J. A. Schumpeter）认为：创业是实现创新的过程，而创新是创业的本质和手段。荣斯代特认为：创业是一个创造与增长财富的动态过程。财富是由这样一些人创造的，他们承担资产价值、时间、事业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风险，他们的产品或服务未必是新的或唯一的，但其价值是由企业家通过使用必要的技能与资源并进行配置来注入的。全球创业观察组织将创业定义为“依靠个人、团队或一个现有企业，来建立一个新企业，例如，自我就业、一个新的业务组织或一个现有企业的扩张”。“创业”一词在中国同样具有悠久的历史 and 厚重的文化底蕴，而且它并不代表着某类企业的创办，更重要的是指一种巨大的成就或贡献。《辞海》中将“创业”定

义为“开创建基业、事业”。复旦大学郁义鸿、李志能在《创业学》一书中认为“创业是一个发现和捕捉机会并由此创造出新颖的产品或服务，实现其潜在价值的过程”。

从以上组织或个人对“创业”所做的诠释来看，大家对创业存在着如下一些共识。

①创业是创造和创新的过程，在过程中会产生某种有价值的新鲜事物。

②创业是创造的过程，创业包含着开拓创新的意思，所以创业应该能够产生某种有价值的新事物或对地区、国家具有一定的积极影响。

③创业是存在风险性的，创业者需要有一定的承担和承受能力。

④创业成功者会获得创业所带来的回报。努力的创业者通常都会得到创业的回报，这些回报也许是可观的收益，也许是成就带来的满足，也许是各种经历沉淀出的智慧。

⑤创业需要创业者付出努力。创业是艰辛的旅程，创业的道路上，存在着无法预测的风险，所以创业者必须做好迎接各种挑战的准备。

从创业的内涵上讲，创业有广义和狭义之分。

广义的创业是指人类的创举活动，或指代有开拓、创新并有积极意义的社会活动。狭义的创业是指创业者对自己拥有的资源或通过努力对能够拥有的资源进行优化整合，从而创造出更大经济或社会价值的过程，也就是指创业者的生产经营活动，主要是开创个体和家庭的小企业或者创办企业等。本书将创业定位在狭义的范围。

（三）知识型创业

知识型创业的概念是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路径意义上提出的。在知识社会条件下，创新驱动是由创新创业过程组织起来的。在创新驱动的过程中，所需求的创业者是接受高等教育的群体，这类群体被德鲁克称为“知识劳动者”，而非一无所知的劳动者。知识劳动者是创新驱动经济中的主要创业群体，这就提出了不同于前知识社会里“古典创业”的知识型创业，它是以创新为基础的创造性思维训练。

知识型创业又称知识溢出创业（Knowledge Spillover Entrepreneurship）。有研究者认为：将创业这一过程作为知识溢出或知识再造的一种表现形式，认为知识接受者将获取的知识、自身知识及其周围环境凝聚起来并相融合

后,更容易挖掘出新知识、制造出创业的新机会。同时,知识型创业的承担主体是知识劳动者,即接受过高等教育的大学生群体,因为这些群体有丰富的知识存量和比较完备的知识结构,有利于新观念的产生,并且在知识存量和创新能力上的优势是其他群体无法与之媲美的,受教育程度越高,接受创新过程就越迅速越彻底,从而就越能产生新发明,越能适应环境与事态变迁,更易于开展文化交流活动,更易于走向现代化。罗杰斯概括了最易于接纳创新的人的六大特点全部同教育水平有关,但他还是把“受过较好教育”和“较有文化”列为第一、第二特征,以示强调。

知识型创业顾名思义是具备较高知识含量的创业活动,外国学者也早证实了那些没有被商业化的知识是创业机会极其重要的来源之一,这些知识往往是在现存的企业中被创造出来的,知识型创业被看成是创业过程中知识溢出的一种形式和结果,新创企业在将知识予以商业化、企业化的整个进程中完成了逐步创新的拓展及蔓延,而且,知识型创业整个进程也是创新能力的吸取与聚集、凝结的进程,创新能力凝聚很可能是获益于需求条件、企业决策、生产要素等一系列外生性因素。但核心的内生性变量是产业知识的吸取和其创新能力。可见,知识型创业活动完全可以认为是在区域创新网络下形成的若干吸引因素,既可巩固、拓展已有的创新型集群和创新网络,也可以在相应环境下培育或是助成新的创新型集群。

知识型创业的特点是有效利用知识、技术、智慧与创造力去创办新企业、新的市场,核心点与关键点是一个“创”字。企业或是基于知识与技术创办的新企业、新市场,或是通过他们的自主创新在企业内进行创业,以此通过不断创造新财富和新知识价值来满足经济和社会需求,从而继续获得更好的生存与发展机会。创业学研究者杰克·M.卡普兰将创业者与普通企业家分离开来,将“创业型企业”与普通小企业分离对待,认为“尽管全部企业家与创业者都曾或正在开办新企业,但并非所有新企业都属于创业”,普通的老板不能享受企业家与创新者的桂冠。知识分工的存在必然发生知识劳动,与传统资源性的创业不同,知识型创业所面对的,不仅是物质资本的有效组合,更多的是知识驱动、创新驱动,是洞悉各项知识之间的互补性。

知识经济的发展使人们看到了知识型创业所带来的巨大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同时也在增强国家竞争力中确立了知识创新和创业的重要地位。越注重将增强知识创新能力放在国家全面建设突出位置的国家,其知识经济就越

发达。现有大量案例研究发现,知识型创新创业在社会和经济发展过程中做出了重大贡献。

(四) 人才培养模式

人才培养模式是指在一定的教育思想和教育理论的指导下,为实现培养目标而采取的教育教学组织样式和运行方式,这些组织样式和运行方式在实践中形成固定的风格和特征,具有明显的计划性、系统性和范型性。专业设置模式、课程体系状态、知识发展方式、教学计划模式、教学组织形式及非教学或跨教学培养形式等都是培养模式的各要素,它们都是培养过程中为实现培养目标而带方向性的管理内容,而且彼此之间存在着内在的逻辑关系。

培养模式的构成是一个颇有争议的问题,由于建立人才培养模式的准则不同,其人才培养模式也会不一样,尽管提法众多,但是,人才培养模式主要由以下几个要素构成。

①培养目标:培养目标可以有多种表达方式,《教育大辞典》对培养目标的解释是指教育目的或各级各类学校、各专业的具体培养要求,一般包括人才根本特征、培养方向、培养规格、业务培养要求等内容。培养目标受社会对人才类型、规格的需要与学生的基础条件及全面发展要求的共同制约,它是培养模式中的决定因素。人才培养目标,即培养者对所要培养出人才的质量和规格的总规定。一般可以表述为:培养社会发展需要的、具有某些素质的全面发展的人才。这里全面发展指个体身心和谐地发展,并不是样样精通、百科全书式的通才。

②培养内容:人才培养内容是培养者作用于培养对象的影响物。学校人才培养内容是以课程的形式体现出来的。这里所指的课程除了课程表中所规定的课程外,还包括配合课内教学所组织的全部课外活动,以及在整个学校生活中教师与学生集体的价值观、态度、行为方式等校园文化因素对学生的影响。

③培养过程:培养过程是为实现培养目标,依据人才培养制度的规定,运用教材、实验实践设施等中介手段,相互配合,以一定方式从事教学活动的过程。因而培养过程是人才培养模式的本质属性,它包括专业设置、课程体系、培养途径和培养方案等要素。

④培养制度:培养制度是指有关人才培养的重要规定、程序及其实施体系,是人才培养得以按规定实施的重要保障与基本前提,也是培养模式中最

为活跃的一项内容。它主要包括专业设置制度、修业制度和日常教学管理制度3类。

⑤培养评价：培养评价是指依据一定的标准对培养过程及所培养人才的质量与效益做出客观衡量和科学判断的一种方式。它是人才培养过程中的重要环节，对培养目标、制度、过程进行监控，并及时进行反馈与调节。

因此，人才培养模式在人才培养中既不属于内容范畴，也不属于纯粹的形式范畴；既不属于目的范畴，也不属于结果范畴。培养模式的根本属性，表现在它是一种过程范畴，即它是一种对于培养过程的设计、建构和管理，是关于人才培养过程状态的总体性表述。

二、概念间的关系

（一）创新与创业

在西方文化中，“创业教育”的内涵是一个不断演化的过程，有历时性。目前创业教育、企业家精神和创业精神共同使用“entrepreneurship”这个词语来表述。而在中国，大部分高校一直将创业教育偏向围绕着创业技能培养、创业实践活动而开展实施（即狭义的创业教育）。可见，对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研究，就是在当下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急需创新型人才投身创业活动的特殊阶段，对以创新意识、精神、能力培养为目的的创业教育的不断探索与研究，更符合世界高等教育改革的发展趋势。将“创新”的理念渗透、融入创业教育中。从受教育者的行为主体、生存发展的命题，“知行统一观”的角度着眼，将创新创业教育作为一个完整的范畴研究分析，在理论上是成立的。

“创新”“创业”两者都强调“创”，亦即强调一种开始，一种从“无”中生“有”的意蕴，简单说，两者都突出强调创造性提出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内在都蕴含开创精神，其共同目标与追求都是培养创新创业型人才。与广义上的“创业”教育的内涵相比，把“创新”的理念渗透、融入以往的创业教育里，强调这种教育是培养更多的有创新精神和能力的优秀创业者，使他们投入到创业活动中，并非是就业困难的学生为了谋生而不得不去创业，为此提出了“创新创业教育”的新定义。所谓“创新创业教育”是指以培养受教育者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与能力为基本价值取向的教育理念与教育模式。

新概念通常蕴含着新的理念。“创新创业教育”表达着一种与时代精神相吻合、与社会发展需要相适应的新理念。如果将创新与创业相对比,创新为“里”,创业为“表”,创新比创业更根本。实质上,创新教育更重视对受教育者全面发展的全局掌控,创业教育更重视的是受教育者如何实现自我价值,两者既互相制约又互相推进、具有紧密相连的辩证统一关系。从某种角度上说,创业能力的强弱映射出一个人的创新与实战能力的高低;创新是创业的基础,创新教育的最终效果需经历其培育各类人才在将来创业工作的实效中进行充分验证,它以创业作为验证的载体和最终效果的表现模式,创业是否能成功完全依赖于创新教育根蒂的坚固程度。创新教育与创业教育交叉、紧密、叠加,彼此蕴含,以集合的视角,将创新教育与创业教育作为一个整体来推进和研究,已经是经济增长方式和教育发展改革的必然趋势。

“创新创业教育”是指普及性和广义上的创业教育。如果将“创新创业教育”与“创业教育”做严格概念区分,确实存在细微的区别,但共性要远远大于差异性,二者间的差别是“同中之异”,从广义而言其高度一致,为此可将两个概念相互使用。

应用在高等教育中,创新创业教育核心目标不仅是培养学生企业家,更是培养学生开创性精神和能力素质,最终成为具有开创性的个人。创新创业教育在重视挖掘和提升学生的基本素质、创造性思维、预见能力、创新精神、风险意识、辨别机遇能力的同时,更重视不断提高与之相伴的其他素质和实践训练能力。

在教育过程中特别强调为使其能够在实践活动中独自去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并在其中提出自己的新观点、新构思和创造有价值的东西,更要加强自我创业意识和展示创新操作能力,进而成为具有较高素质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者。在创新设计、创业发展中,依赖单纯的传统理论教学早已不能实现,必须着重加强创新和创业作为引导,借助长期积累的实践经验,以敞开式为教学模式和理念,促进学生成为自主创新的探求者,转变过去的被动适应。创新创业教育实现了知识教育和智慧体悟、教育民主化与个性化、解决生存问题与提升生活意义的有机结合。它是素质教育的具体化,是素质教育的题中应有之义,更是对素质教育的新指认。创新创业教育所涵盖的基本素质是受教育者全部素质培养中最重要的部分,也是素质教育极为重要的部分和落脚点。通过充分发挥学生的自觉性和独立性来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通过开展实践活动来提升创业素质,通过理论联系实际满足社会对创造能力的